



吴尔夫文集

岁月

〔英〕弗吉尼亚·吴尔夫 著 蒲隆 译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岁月/(英)吴尔夫(Woolf, V.)著;蒲隆译.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3.4

(吴尔夫文集)

ISBN 7-02-004029-2

I. 岁… II. ①吴…②蒲…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2509 号

责任编辑:苏福忠 装帧设计:翁 涌
责任校对:王玉川 责任印制:李 博

岁 月

Sui Yue

[英]吴尔夫 著

蒲 隆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97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2.25 插页 2

2003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02-004029-2/C·48

定价 20.00 元

前 言

《岁月》是弗吉尼亚·吴尔夫于一九三七年完成的一部编年史小说。一九三一年一月，吴尔夫曾给妇女服务协会做过一次演讲，这次演讲使她情绪激动，随后她决定写一系列探讨社会问题的随笔。于是，从一九三二年起，她开始写一部“随笔小说”，决定让随笔中的论辩性文字和小说中的场景性描述相互阐发。但是随笔部分后来被放弃了，小说部分则继续写下去，就成了现在的这部《岁月》。小说写成之前，吴尔夫曾担心它会失败，这一度几乎使她的精神陷于崩溃。但是等到该书出版以后，人们给予了它较高的评价，才让她感到担心纯属多余。

《岁月》是吴尔夫的第八部长篇小说，也是她的倒数第二部小说。实际上，她的最后一部小说《幕间》写成后还没修改完，她就投水自尽了。因此，《岁月》这部经过她反复修改的作品，在她的长篇小说创作中便具有了非同一般的地位；它不仅体现了吴尔夫后期在小说理念上的成熟，也是她在长篇小说写作上不断创新、不断突破的成功实践之一。以时间为背景，来捕捉人的瞬时经验和表现人的心理状态，一直是她所苦苦追求的。吴尔夫在阐述她的创作观点的重要论文《现代小说》中这样说：“任何方法，只要表达了我们想要表达的东西（如果我们是作者），或使我们更加接近小说家的意图（如果我们是读者），它就是正确的。”而在小说中采取编年史的形式，对她来说正是为了接近她心目中“生活的本来面目”。吴尔夫从很早的时候就对历史产生了兴

趣,并且形成了自己对历史的一种独特的理解。对她来说,历史并不仅仅是由重大的事件(如战争、灾难和特殊的庆典等)构成的,人们对历史的关注不应该只集中在一些重要的人物和他们的活动方面,相反,为数众多的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和他们的所思所想,同样是构成历史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基于这样的认识,她更强调关注历史本身的连续性,而主张将突发性事件置于历史记录的边缘。但是毫无疑问,构成这种连续性的必然是具有建设性的家庭生活和通常不为人们所注意的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同样是在《现代小说》中,吴尔夫又说:“看看一个普通的心灵在一个普通日子里的经验。心灵接受无数的印象——琐碎的、奇妙的、易逝的,或是刻骨铭心的。它们来自各个方面,像无数原子不断地洒落;当它们降落下来,形成星期一或星期二的生计时,重点与过去有所不同;重要时刻来自这里而不是那里;因此如果一个作家是自由人而不是奴隶,如果他能写自己选择的东西,而不是他必须写的东西,如果他能依据自己的感觉而不是常规来写作,那就会没有情节、没有喜剧、没有悲剧、没有常规形式的爱情、利益或灾难,也许没有一颗纽扣是照邦德街的裁缝的习惯缝上的。生活不是一系列对称的车灯,而是一圈光晕,一个半透明的罩子,它包围着我们,从意识开始直到意识终结。表达这种变化多端的、未知的、不受限制的精神(无论它表现出何种反常或复杂性),尽可能少混杂外部的东西,这难道不是小说家的任务吗?”所以打破传统的框架,避开习惯性的概念,顺着意识的层面去捕捉构成人们日常生活的重要的瞬间,就成了吴尔夫后期创作所极力追求的东西。正是这种追求赋予了她这些作品一种现代特征,同时也成就了她的意识流小说大师的地位。

在《岁月》中,吴尔夫没有像过去的作家那样以某个人物或事件作为叙述的中心。编年史的结构形式决定了时间是小说的

基本主题,它不但把帕吉特家族的三代人串联了起来,又通过家族的连续性把维多利亚时代和现代英国生活联系了起来,充分反映了作者对历史连续性的理解。这样既避免了传统叙事中中心人物和中心事件过分挤占篇幅,影响作家对生活细节的展现和人物内在精神的捕捉;同时真实的时间场景(小说中的时间跨度近五十年),又可以免去对历史背景做过多的交代,使注意力充分放在对众多的人物(而非某一个中心人物)生命瞬间的把握上。在自我角色的定位上,吴尔夫拒绝做道德准则的代言人,也不愿意充当精神的向导。作为一个作家,她更愿意与作品中的人物一起对话,一起思考。这样,当生命的瞬间不断闪现的时候,作品背后的意义却变得模糊了。所以作为读者,我们就不能期待按某种固定的模式去理解它。

—

如果说生命就是每个人在现实世界中所拥有的一段时间的话,那么吴尔夫在《岁月》中想引起我们思考的主要问题就是:生命的历程应该有怎样的形态?

小说的故事开始于一八八〇年春天的一日,它从埃布尔·帕吉特上校的家庭写起,一直写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最后通过一场家族晚会给故事画上了句号。作者从一开始就把时间的概念提到了一个高度上,在对变化莫测的天气和匆促奔忙的人群做了概括性的描写以后,她用对时光流逝的感慨拉开了故事的序幕:“日轮月转,岁岁年年,犹如探照灯的光,连连掠过天空。”类似的慨叹在后面的叙述中还会反复出现,特别是当故事中的时间出现了跳跃的时候,这样的表述几乎成为了一种提示时间连续的语言标记。比如一九一〇年的开头几句就是这样写的:“在

乡下,这是极其平常的一天,流年似水,日月如梭,把翠绿变成橙黄,把青草变为收获,这就是悠悠岁月中的一天。”而与时光的持续形成对比的则是人的变化。埃布尔家的七个孩子纷纷长大,各自都选择了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他们的叔叔和姨妈家的孩子们也各自走着和他们不同的道路。小说精心地描绘了一系列场景,在其中人们你来我往,会面聊天,思考梦想,并在岁月的磨砺中日渐衰老。他们各自都确定了自己的角色,都形成了自己固定的姿态。爱德华成了教授,当上了学院院长,功成名就,但终生未婚;莫里斯如愿以偿,当了律师,并有两个孩子(佩吉和诺思);马丁本来一心想当建筑师,但却被送去当了兵;埃莉诺为了照顾年迈的父亲和年幼的弟弟妹妹,牺牲了自己的青春和幸福,但却从未放弃对幸福生活的追求;吉蒂曾经对农业感兴趣,但最终在父母关于上流社会妇女的虚假观念的禁锢下,还是违背自己的天性和爱好,做了贵夫人;米莉和玛吉均结婚生子,沉溺在家庭生活中;迪莉娅和萝丝最具反抗精神,前者倾向于支持爱尔兰的民族运动,后者曾因参与政治暴动而进过监狱。对此,吴尔夫并没有做任何评判,她只是利用小说中的人物,让他们站在各自的立场上来相互质疑,相互否定,以充分地展示各人的心态,从而勾画出一个特定阶级的青年在特定时代中对生命形态的选择过程。但是,吴尔夫并不满足于一味的冷眼旁观。在小说结尾的时候,她借曾在战场上经受过死亡的考验,并在非洲经营过农场的诺思的视角,最终对这个伦敦上层社会家庭圈子里的生活观提出了质疑。在这里,人们谈论的不是金钱就是政治,要不就是不切实际的空话,或者是无聊的奉承和挖苦。在觉得“礼仪可疑,宗教死亡”的诺思的心目中,伦敦的生活与他格格不入。他一心想弄明白在自己的生活中,“在别人的生活中,什么是坚固的,什么是真实的?”在经历了战场上的厮杀和农场生活的艰

苦以后,他觉得听晚会上的年轻人谈政治,“就像听一所私立小学的小孩子乱弹琴。”他们对他们所谓的正义与自由的含义也表示怀疑,“如果他们想改造世界,他想,干吗不从原处,从中心,从自身做起?”在这里,两代人的观念出现了裂痕。甚至也可以说,历史在认识的层面上发生了断裂。这在一定程度上表明维多利亚时代已成为过去,从维多利亚时代以来所形成的中产阶级的价值观开始变得靠不住了。在诺思的眼里,晚会上的“埃莉诺和爱德华都自得其乐,手下有果实,显得宽容、自信”。他觉得对他的长辈们来说,这是没有问题的,因为“他们已经辉煌过一时;但对他来说,对他这一代人来说”,则需要过“另一种生活,一种截然不同的生活。不是歌舞杂耍场,不是震天响的传声筒;不是成群结伙、穿戴整齐、跟在领导屁股后面亦步亦趋,循规蹈矩。不是,从内心做起,让外表形式见鬼去吧。”从这里,我们看到了另一种生命形态的影子。它关注的不再是自我的家庭生活和不切实际的幻想,它把注意力放到了公众生活和社会问题上。这从诺思对晚会气氛的反抗(在晚会上,他觉得压抑、沉闷),对这种家族聚会的质疑(“这里只有‘大学学人’和‘公爵夫人’,还有什么‘人’字号的名堂呢?”),以及对两位姑姑(米莉和玛吉)谈话内容的否定(他们“感兴趣的只是她们自己的孩子;自己的财产;自己的血肉,她们需要用原始泥沼裸露的爪子加以保护……那我们怎么能变文明呢”?)中,就可以反映出来。当然,人们对事物的看法也并非完全绝对,过去的生活在佩吉的眼里就显得“是那么有趣,那么安全,那么虚幻——八十年代的过去;对她来说,它的虚幻美妙无比”。但埃莉诺则对她说:“你们的生活比我们有趣得多。”这同样暗示着两个时代的距离。

生活本来就是一条没有航标的河流,每个人的生命历程都是无规则可言的。所以,在小说中,埃莉诺就曾自思:“事物不可

能勇往直前……事物一晃而过,事物千变万化……而我欲往何方?何方?何方?”而在战争的夜晚,在玛吉家的地下室里,她又再一次向尼古拉斯问道:“我们怎样才能改进自己……生活得更加……生活得更自然……更美满……”这里所涉及的问题就是,人们从生活中所能期望得到的最大限度的东西是什么?对于此类问题,吴尔夫似乎只是设法提出,她并没有打算做出具体的回答。她在《现代小说》中有一段分析俄国小说的文字,能充分地说明这种态度:“俄国人的心灵如此博大,悲天悯人,它得出的结论也许不可避免地会是极度的悲哀。更准确地讲,我们应该说是它没有得出结论。没有答案,只看到如果诚实地考察,生活提出一个又一个问题,它们只能留到故事结束,一遍遍地回响,无望地追问,这种感觉让我们感到一种深深的绝望,最终也许还夹杂着一丝怨恨。他们也许是正确的,他们无疑比我们看得更深远,没有我们这种严重的视力障碍。”这种态度决定了她在小说中采取了一种隐匿的立场,造成人物的言行举止和思绪常常出乎我们的意料之外,不受任何控制。人物的意识和思维完全是呈散射状发展的。这就允许他们对生命问题展开多角度的思考。

二

吴尔夫虽然不愿意对一些问题做出正面回答,但这并不意味着她放弃了批判的立场。在小说中,她对维多利亚时代妇女的美德和精神气质表示了肯定,但同时又对这一时期的妇女观进行了深刻的批评。这可以以埃莉诺为例加以说明。吴尔夫对她做了最为详细的描写。在小说中,她精明能干,多才多艺,喜欢冒险,有同情心和奉献精神,具备维多利亚时代贵族妇女的诸

多优点。一八八〇年埃莉诺第一次出场的时候,我们就知道她是帕吉特家的长女,“二十二岁左右,不是大美人,但长得健康,尽管这会儿很累,却生性快乐。”这时她的母亲即将死亡,父亲已经年迈,弟弟妹妹们大都年幼,所以她主动承担起了照顾父亲、管理家庭的责任。然后随着岁月的推移,我们只见证了她的日渐衰老的过程。而时间回报她的却不仅仅是衰老,还有那种被历史所抛弃,因错失了人生车程所引起的迷惘感。一九一七年,在一个有空袭发生的夜晚,她去看望堂妹玛吉,因感受了玛吉的家庭生活,在回家的路上,“她怨恨起时光的流逝和人生的无常,因为它们把她扫地出门了——从这种种机遇中清除了”。多年以后,在回顾自己的一生时,这种感觉得到了加强:“我的生活一直都是别人的生活……我父亲的生活,莫里斯的生活;朋友的生活;尼古拉斯的生活……”从这儿开始,吴尔夫对维多利亚时代对于妇女的这种理想化要求提出了批评。埃莉诺给我们展现的是一个缺乏自我和没有真实生命的女性形象。虽然她一直试图从维多利亚时代的起居室中挣脱出来,并不断地在寻求生活的意义,但也没能挽救自己的生命被虚耗。除了对这种理想化的虚幻生命进行否定外,小说中还揭示了维多利亚时代上层社会的姑娘们所受的禁锢之深度。这种禁锢既源自家庭生活的沉闷,也因为女孩子们被剥夺了接受教育的机会,而缺乏正式的职业,从而更加深了这种灾难。小说透过埃布尔家的几个女儿,揭示了缺少职业使这一阶层的女孩子们变得琐碎浅薄,而封闭的家庭生活又使她们陷于狭隘和嫉妒。在小说中,吴尔夫还揭示了封闭的生活怎样使女孩子被诱导着放弃了自己的立场(比如吉蒂),或者变得愚昧无知(比如米莉和玛吉),或者习惯性地隐匿自己的真实情感(比如埃莉诺和萝丝)。

除了对维多利亚时代妇女生活的关注外,吴尔夫还对这一

时期的男性价值观进行了批评。这种批评主要集中在男性的自我中心主义、自命不凡和夸夸其谈等方面。小说塑造了在牛津大学读书的性格受到扭曲的青年男子爱德华的形象。他所受的教育,使他把对表妹吉蒂·马隆的自然感情强压在心中,并试图通过顽强的工作和学习来转移它,这样发展的结果,最终使他变成了一个对女人缺乏吸引力的感伤的理想主义者。当爱德华在读书的时候,眼前浮现出的表妹的形象中,甚至都孪和着书本中的安提戈涅的影子,而不是一个真正有血有肉的女人。他这种因训练而形成的感情特征在本质上是自我反射、自我崇拜的。所以,若干年以后,当他功成名就地出现在迪莉娅主办的家族晚会上时,侄子诺思却觉得“他有副身子已被吃掉、只剩下翅膀和外壳的甲虫的神情”。他的表情,他说话的语气,他的每一个动作,都是经过训练形成的,没有一样代表着他自己。“他把头一扬,活像一匹马在咬马嚼子;但他是一匹老马,一匹蓝眼睛的马,他的嚼子不再给他带来苦恼了。他的动作是习惯使然,并非由感情左右。”他虽然和晚会上的其他人不同,不谈政治和金钱,但他“身上有种终极性的东西……有种密封起来、确定了的东西”,这使他的生命不再具有活力。同时他所受的教育和所获得的成就感,把他变成了“一个有了固定态势的人,他再也不能从中脱身,放松放松”了。这种生活使他变得虚荣、敏感,只要有别人的赞扬、教授的头衔和院长的职位,就足以补偿他长期单调乏味的辛苦劳作了。

除此之外,吴尔夫还对维多利亚时代的社会生活仪式进行了批评。小说对生活仪式的描写态度十分暧昧,在吴尔夫看来,它既是生活的内容,又是生活的表象,带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真实的似乎只是人们的感受。所以小说中经常会出现人们对岁月艰难的感叹:在一九〇八年,当成年后的萝丝向她的哥哥马丁

回忆起自己少年时期一次割腕的经历以后，马丁便感慨道：“孩子们过的生活多么可怕！”同样，在一八九一年，当他们的父亲埃布尔探望他们的婶婶欧仁妮时，欧仁妮也曾对他说：“人们好苦啊！”这才是生活本身的滋味。在小说结尾的时候，佩吉在晚会上的一段心理活动很有深意：“她听到伦敦的夜声从远处传来；一个喇叭在嘟嘟地叫，一声汽笛在河上哀鸣，那些遥远的声音，它们引起的对这个世界漠然置之的其他世界的暗示，对黑夜里在黑暗的中心劳苦的人们的暗示，使她把埃莉诺的话重复了一遍，在这个世界上很快乐，与活人在一起很快乐。但在一个充满苦难的世界上，她问自己，一个人怎么能‘快乐’呢？每个街头的每一张海报上都是死亡，或者更有甚者——专制；残暴；折磨；文明的没落；自由的终结。我们在这里，她想，只不过靠一片叶子庇护，它也难逃毁灭的厄运。”这多少动摇了我们对生活仪式的看法。

那么，在分析了上面的这些质疑和批评以后，我们不禁要问，生活本身到底有没有一个理想的模式呢？小说中尼古拉斯的几句话也许就是我们惟一的答案：“各人就是各人的蜗居，各人有各人的十字架或《圣经》；各人有各人的炉火，各人的老婆……”这使我们不由得联想起了《红楼梦》中贾宝玉对袭人说过的一句话：“从此以后，各人各得眼泪。”所以人生是没有固定的套路的，我们只能像吉蒂一样，抓住一些实在的东西。这也许是我们从《岁月》应该读到的内容。

周绚隆

二〇〇二年六月

一八八〇年

那是一个变幻莫测的春天。天气乍暖犹寒，阴晴不定，大地上空总有蓝云紫雯飘荡。在乡下，农民瞅着田野，忧心忡忡；在伦敦，人们望着天空，雨伞时而撑开，时而合上。然而，四月份，这种天气倒是在意料之中的。在惠得利商行，陆军商行，海军商行，成千上万的店员这么说着，便把包得整整齐齐的商品递给站在柜台那边、穿着荷叶边衣裙的太太小姐们。西区是无穷无尽的购物大军，东区是络绎不绝的办事人员，他们在人行道上招摇而过，宛如行进不止的旅行团——对那些有理由驻足，比方说，寄一封信，或者在皮卡迪利大街上一家俱乐部窗前盘桓一阵的人来说，情况似乎就是这样。车水马龙，川流不息，有活顶四轮马车，有维多利亚马车，有双轮双座出租马车，因为春季才刚刚开始。在僻静一点的街道上，乐师施舍一点微弱的、多半是忧伤的曲子，于是在海德公园、圣詹姆斯公园的树林里应和或滑稽模仿之声随处可闻：麻雀嘁嘁喳喳，画眉突然啼啭，脉脉含情但又时断时续。广场上的鸽子在树梢上扑腾，碰落了一两根细枝，反反复复哼着那支总被打断的摇篮曲。下午，身穿五彩缤纷的带裙撑的衣裙的淑女们，身着礼服、拄着手杖、别着康乃馨的绅士们，把大理石拱门和阿普斯利宫的大门堵得水泄不通。公主来了，她经过时人们纷纷举帽致敬。住宅区长街两边的地下室里，头戴便帽、腰系围裙的女仆们在准备茶点。银茶壶从地下室曲里拐弯爬上来，搁在桌子上，童贞女和老处女用自己曾经消除过

伯蒙德西和霍克斯顿广场的伤痛的手小心翼翼地往出量茶，一匙，两匙，三匙，四匙。太阳一落，千千万万的小煤气灯，样子宛如孔雀的翎斑，在玻璃罩里打开了，但人行道上却留下大片大片的黑暗。灯光与霞光融为一体，同样都辉映在圆形池与蛇形池平静的池水里。出门用餐的人们，坐着双轮双座出租马车，趁车小跑过桥的当儿，把那迷人的夜景尽收眼底。月亮终于升起来了，它那锃亮的银轮尽管不时地被一丝丝云彩遮暗，但依然宁静地、严厉地、甚至冷漠地闪现出来。日轮月转，岁岁年年，犹如探照灯的光，连连掠过天空。

午餐过后，埃布尔·帕吉特上校坐在他的俱乐部里聊天。既然坐在皮扶手椅里的同伴都是他的同道，也就是当过兵、当过文职公务员、现已退休的一些人，于是他们便说起昔日的笑话，说起从前的故事，回味他们在印度、非洲、埃及的过去，随后，便自然而然地过渡到现在。那就是有关某项任命，有关某项可能的任命的问题。

突然间，三个人当中最年轻漂亮的一个俯身向前。昨天和他一起吃午饭的是……这时说话者的声音变小了。其余的人都向他凑过来；埃布尔上校随便挥了一下手，把正在撤咖啡杯的仆人打发走了。有几分钟光景，这三个有点歇顶、有点灰白的脑袋一直凑在一起，后来埃布尔上校把身子往椅背上一靠。埃尔金少校开始讲他的故事时，那股曾经闪现在他们三个人眼睛里的好奇的光，已经完全从帕吉特上校的脸上消失了。他坐着，凝视前方，那双明亮的蓝眼睛似乎有点儿迷糊，仿佛东方的光辉犹在其中；眼角皱着，仿佛那里的灰尘仍未消失。突然有个想法袭上心头，使他对别人的话兴趣全无；说真的，他都有点讨厌这些絮叨了。他站起身来，向外望着窗子下面的皮卡迪利大街，他把雪茄悬在手里，俯视着形形色色的车顶，有公共马车的，有双轮双

座出租马车的，有维多利亚马车的，有货车的，有活顶四轮马车的。他完全是个局外人了，他的态度似乎在说：他再也不会染指那些事务了。他站着凝神注视，阴云开始笼罩他那红润英俊的面庞。突然，他想起了什么。他有个问题要问；他转过身去问；但他的朋友已经走了。这一小撮人已经散开了。埃尔金正从门里急匆匆地出去；布兰德过去跟另一个人攀谈。帕吉特上校闭上了嘴，对他要说的事儿只字不提，又转向窗口俯视皮卡迪利大街。街上熙熙攘攘，似乎人人都有个目标。个个都急匆匆地前去践约。甚至坐在小跑过皮卡迪利大街的维多利亚马车和布鲁厄姆轿车里的太太小姐们，也有什么事干。人们正在返回伦敦；他们正要安顿下来，安度这个季节。但对他来说，没有什么季节可言；因为他无所事事。他妻子快死了；但还没有死。她今天好一点；明天坏一点，新来了一名保姆；情况一直就这样。他顺手拿起一份报纸，一页一页翻了个遍。他瞅着科隆大教堂西边正面的一幅图画。他又把这份报纸扔到别的报纸中间。过些日子——这是对他妻子死亡时间的委婉说法——他就要扔下伦敦，他想，住到乡下去了。但这里有房子；这里有孩子，这里还有……他的脸色变了；不满情绪少了点；但还是有点儿诡秘和不安。

他毕竟还有地方可去。就在他们闲聊的当儿，他对这种想法一直耿耿于怀。他转过身来，发现他们走了，这想法就成了他拍在自己伤口上的镇痛膏。他想去看看米拉；至少米拉会高兴见他。所以离开俱乐部以后，他没有朝东拐，因为那是忙人去的地方；也没有朝西拐，因为那是他在阿伯康街的住宅的所在地；而是抄那几条硬道穿过格林公园朝威斯敏斯特走去。绿草如茵，树叶抽芽；小小的绿瓜，酷似鸟爪，从树枝上冒出来；处处亮光闪闪，在在生机勃勃；空气清爽，沁人心脾。然而帕吉特上校

对青草树木却视而不见。他大步流星，穿过公园，衣服扣得严严实实，双眼直视着前方。不过，当他来到威斯敏斯特时，他停下了脚步。他一点也不喜欢这块地方。教堂这个庞然大物，把小小的街道压在身下，沿街的房屋又小又脏，窗户上挂着黄唧唧的窗帘，里面摆着各式各样的卡片，街道上，卖酥饼的似乎总在摇铃，小孩子尖声怪叫，在人行道上跳粉笔画的房子。他每次走到这里，总要停下来左顾右盼一番。然后突然直奔三十号，按响门铃。他耷拉着脑袋等人开门，眼睛直勾勾地盯着门。他不想让人看见他在门前台阶上站着。他不喜欢等着叫人请进门。当西姆斯太太请他进去时，他并不喜欢。房子里总有一股味儿；后花园的一根绳子上总是挂着脏衣服。他走上楼梯，闷闷不乐，脚步沉重，进了起居室。

那里没有人；他来得太早了。他把房间扫视了一圈，心里十分反感。鸡零狗碎的小玩艺儿太多。他觉得格格不入，一面屏风上画着一只翠鸟正往一些香蒲上面落，他伫立在屏风前的罩着的壁炉前。觉得自己太高大了。楼上的脚步急匆匆地走来走去。是不是有人在她那儿？他一边听一边心犯嘀咕。外面，孩子们在街上尖叫着。脏乱；差劲；诡秘；过些日子，他自忖道……但门开了，他的情人米拉走了进来。

“哟，老鬼！”她惊叫一声。她的头发乱糟糟的；她毛头毛脑的；但她比他年轻得多，确实很高兴见到他，他想。小狗冲着她蹦跳起来。

“露露，露露，”她喊着，一只手抓住小狗，另一只手拢着头发，“来让老鬼叔叔瞧瞧你。”

上校坐到那把嘎吱作响的藤椅上。她把狗放在他膝盖上。狗耳朵后面有一块红斑——可能是湿疹。上校戴上眼镜，弯下身子去察看狗的耳朵。米拉在他的衣领贴着脖子的地方亲了一

下。于是他的眼镜掉了。她顺手抓起眼镜给狗戴上。老顽童今天没精打采的,她觉得。在那个他从来没有给她讲过的俱乐部和家庭生活的神秘世界里,有点不对劲儿,她还没做好头发,他就来了,真讨厌。但她的任务就是替他分心。于是她轻轻地走来走去——她的身段儿尽管在发胖,但仍然允许她在桌椅之间窜来窜去;他还没来得及阻止,她已经拿掉了挡火隔板,把那小气的公寓炉火燃着了。然后,她高高地坐到他的椅子扶手上。

“哟,米拉!”她说着,把镜子里自己的形象瞥了一眼,并把发卡取下,“你是多么可怕的邋遢包!”她把一绺长长的发卷松开,让它披到肩头。仍然是一头金灿灿的秀发,尽管她已年近四十,而且,要是了解真情,还有一个八岁的女儿寄养在贝德福的朋友们那里。头发由于有自己的重量,便开始垂落下来,老鬼见它落下来,便弯下腰亲了亲她的头发。一架手摇风琴开始在街头演奏起来,孩子们全朝那个地方跑去,留下了一阵突然的寂静。上校开始抚摸她的脖子。他开始用他那只失去了两根指头的手,往下摸弄,一直摸到脖子和肩膀连接的地方。米拉溜到地板上,把脊背靠在他的膝盖上。

这时楼梯咯吱一响;有人在敲门,仿佛要向他们警告她的仪态。米拉立马把头发拢了拢,站起来把门关上。

上校又开始有条不紊地察看狗的耳朵。是湿疹呢?还是不是湿疹?他看着那片红斑,然后让狗站在篮子里,等着。他不喜欢人们在外面的歇脚台上没完没了地叽叽咕咕。米拉终于回来了;她愁云满面;一旦她愁云满面,就很显老。她开始在垫子、套子底下四处翻寻。她要找她的包,她说;她把包搁到哪里去了?东西那么乱,上校想,哪里都有可能。她在沙发角儿上的垫子底下找到了,原来是一只瘦瘦的穷相毕露的包。她把包翻过来。她抖搂了几下,手绢儿,纸团儿,银币,铜板,全都掉了出来。不

过应当有枚金币的，她说。“我肯定昨天还有一枚呢，”她喃喃说。

“多少？”上校问。

总共一英镑——不对，总共一英镑八先令六便士，她说，絮叨了几句洗涤之类的话。上校从自己的小金匣里弄出两枚金币，给了她。她把金币收下，歇脚台上又是一阵絮叨。

“洗……？”上校想，环视着房间。这是一个小鸡毛洞；由于年龄比她大这么多，问一些洗涤之类的问题不合适。她又回来了。她轻快地走进屋子，坐在地板上，把头靠在他的膝盖上。那小气的火，本来就气息奄奄，现在干脆灭了，“随它去，”她拿起拨火棍时他不耐烦地说。“让它灭去吧。”她又把拨火棍放下。狗在打呼噜；手摇风琴在演奏。他的手开始在她的脖子上上下下跋涉，在她浓密的长发里出进游历。这间小屋，由于太靠近别的房屋，所以暮色来得特快；窗帘拉了一半。他把她拉过来，吻了吻她的颈背；然后那只失去两根指头的手开始往下摸索，一直摸到脖子和肩膀连接的地方。

突然一阵狂风骤雨吹打着人行道，孩子们本来在跳粉笔房子，这时便一溜烟跑回家去。年长的街头歌手，一直在路边晃荡，后脑勺上扬扬得意地挑着一顶渔夫帽，放声歌唱：“算算你的福气——”这时翻起衣领，到一家酒馆的门廊下避雨，在那里他结束了他的命令：“算算你的福气。各位。”然后又是红日高照；把人行道晒干了。

“还没开，”米莉·帕吉特望着茶壶说。她坐在阿伯康街住宅的前客厅里的一张圆桌旁。“离开还远着呢，”她重复了一句。茶壶是一把老式铜壶，镌刻着一种玫瑰图案，几乎磨得看不见了。一股又弱又小的火苗在铜壶下上下下忽闪着。她妹妹迪莉娅

歪在她身边的一把椅子上，也瞅着壶。“壶一定要开吗？”过了一会儿，她随便问道，仿佛并不指望回答，所以米莉并不作答。她们默默地坐着瞅那簇黄炉芯上的小小的火苗。杯盘很多，看样子还要来人；但这会儿只有她们姐妹俩。屋里摆满了家具。她们对面立着一个荷兰橱柜，搁架上摆着蓝色的瓷器；四月的夕阳在玻璃镜上随处制造出一块亮斑来。壁炉上方有一幅肖像，画的是一位红发少妇，穿着细白布衣裙，腿上放着一篮鲜花，冲着她们微笑。

米莉从头上拔下一枚发卡，开始把炉芯拨开，分成几股好增大火势。

“可这么做不管用，”迪莉娅瞅着她忿忿地说。她如坐针毡。凡事似乎都要耗费时间，叫人难以忍受。后来克罗斯比进来，说她应该不应该把壶拿到厨房里烧开？米莉说不必。她用一把餐刀敲着桌子，瞅着她姐姐用一枚发卡拨弄的微弱的火苗，心想，我怎样才能制止这种无聊做法呢。壶底下开始有了蚊子那样哼哼的声音；但这时门又被冲开了，走进来一个身穿一件挺刮的粉红色外衣的小姑娘。

“我想着阿姨应当给你换一件干净的围嘴儿，”米莉严肃地说，模仿着大人的派头。她的围嘴儿上有一大块绿点子，仿佛她爬过树似的。

“送去洗了，还没有取回来呢，”小姑娘萝丝说，犯了小性儿。

米莉又用她的发卡去拨炉芯。迪莉娅歪过身子回头向窗外张望。从她坐的地方，她可以望见前门台阶。

“马丁来了，”她闷闷不乐地说。门砰的一声开了；书噼里啪啦扔在门厅桌子上，一个十二岁的男孩马丁走了进来。他长着一头画像上的女子那样的红发，但弄得乱糟糟的。

“去把嘴脸收拾收拾，”迪莉娅严厉地说。“你有的是时间，”

她补充说。“壶还没有开呢。”

他们大家都瞅着壶。它还是坚持着它那忧伤的低吟浅唱，而小火苗在大铜壶下忽闪明灭。

“这壶真该死，”马丁说，噤地一下，转过身走了。

“妈妈不喜欢你用这样的语言，”米莉责备他，仿佛在学长者的样子；因为他们的母亲长期以来久卧病榻，所以姐妹俩已经习惯使用母亲对待孩子的态度。门又开了。

“茶盘，小姐……”克罗斯比用脚顶住门说。她双手端着病人的茶盘。

“茶盘，”米莉说。“现在谁去端茶盘？”她又在模仿一个希望对孩子十分老练的长者的口气。

“你不行，萝丝。它太重了。让马丁端吧；你可以跟着他去。但别在那儿呆。只跟妈妈讲一讲你在做什么；那么这壶……这壶……”

说到这里她又用发卡去拨炉芯。一股细细的蒸气从蛇形壶嘴里冒出来。起初时断时续，逐渐在增大势头，最后，就在她们听见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时，一股强大的气流从壶嘴里喷了出来。

“开了！”米莉惊呼道。“开了！”

他们默不作声地吃着。从荷兰橱柜的镜子上变化多端的光线判断，太阳似乎在忽隐忽现。时而一只碗闪着湛蓝的光；时而又变成青灰。阳光悄悄地照在另一间屋子的家具上。这里有一幅图案；那里又光秃秃的一片。有的地方美丽如画，迪莉娅想，有的地方自由奔放，而有的地方呢，她想，他——戴着白花……但手杖在门厅里咚地一响。

“爸爸！”米莉惊叫一声，以示警告。

马丁顿时从他父亲的扶手椅里扭了出来；迪莉娅坐得笔直。米莉马上把一只大玫瑰花茶杯推向前去，因为它跟别的杯子不配套。上校站在门口，恶狠狠地审视这群孩子。他的小小的蓝眼睛把他们一一打量了一番，仿佛要找茬子；但这会儿却没有什么茬子可找，但他还是发火了；他还没开口，他们立即知道他发火了。

“小邋遢包，”他从萝丝身边走过时，揪住她的耳朵说，她立马用手捂住了围嘴儿上边的那块污斑。

“妈妈没事儿吧？”他说着，就一屁股栽进那把大扶手椅里。他讨厌茶；但总是用他父亲的那只特大的老茶杯抿上两口。他把杯子拿起来，敷衍了几口。

“你们都干什么来着？”他问。

他环视了一圈，目光迷蒙却又精明，它可以做到和蔼可亲，但现在却显得粗暴乖张。

“迪莉娅上音乐课，我去惠得利——”米莉开口回答，倒是像一个背书的小孩。

“扔钱去了，嗯？”她父亲单刀直入地问道，但并不失和蔼。

“没有，爸爸；我给你说过了。他们送来的被单不对——”

“你呢，马丁？”帕吉特上校问道，打断了女儿的声明。“还是班上的底名？”

“头名！”马丁喊道，仿佛他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把这个词儿憋在心里，这会儿总算一吐为快了。

“嗯。——不会吧，”他父亲说。他的阴云散了一点儿。他把手伸进裤兜里，掏出一把银角子来。孩子们瞅着他，因为他试图从满把的两先令银币里挑出一枚六便士的小钱。他的右手在印度反英暴动中失去了两根指头、肌肉萎缩了，所以右手活像某种老鸟的爪子。他乱摸一气；但由于他总是顾伤残，所以孩子

们不敢帮忙。断指亮闪闪的疙瘩让萝丝看得入迷。

“给你，马丁，”他终于说，把那枚六便士的硬币交给儿子。然后他又呷了口茶，抹了抹小胡子。

“埃莉诺上哪儿去了？”他终于说，仿佛是有意打破沉默。

“今天是她走访林阴道的日子，”米莉提醒他。

“噢，她走访林阴道的日子，”上校喃喃地说。他把杯子里的方糖搅了一遍又一遍，仿佛要把它研碎似的。

“亲爱的老利维一家，”迪莉娅试探着说。她是父亲最宠爱的女儿；但眼下他这种心情，她也吃不准她能大胆到何种程度。

他没有吱声。

“伯蒂·利维一只脚上有六根趾头，”萝丝突然尖着嗓子说。大家笑了起来。但上校把他们打断了。

“你快去预习你的功课，儿子，”他说着瞟了马丁一眼，因为他还在吃。

“让他把茶点吃完，爸爸，”米莉说，又在模仿长者的口气。

“新保姆呢？”上校手指敲着桌沿问，“她来了吗？”

“来了……”米莉开始说。但门厅里一阵窸窣，埃莉诺进来了。他们松了一口气；尤其是米莉。谢天谢地，埃莉诺来了，她想，便抬眼一望——她是安慰神，她是和事佬，她是在她和家庭生活的紧张和争斗中起缓冲作用的人物。她崇拜她这个姐姐。如果她不是抱着一堆小花本本，戴着两只黑手套，米莉会管她叫女神，并赋予她一种不属于她的美，给她穿上不属于她的衣服。保护保护我，她想，便递给她一只茶杯，因为和迪莉娅相比，我是一个胆小如鼠、遭受压迫的，不中用的黄毛小丫头，迪莉娅却总是为所欲为，而我总是遭爸爸的白眼，他动不动无缘无故地发脾气。上校冲着埃莉诺微微一笑。炉前地毯上的红毛狗也抬眼望

着，摇起了尾巴，仿佛认出她就是那种令人满意的女人，她们给你一根骨头，随后就去把手洗净。她是长女，二十二岁左右，不是大美人，但长得健康，尽管这会儿很累，却生性快乐。

“对不起，我来晚了，”她说。“我被缠住了。我没有想到——”她瞅着父亲。

“我却走得比我想的早，”他随随便便地说。“聚会——”他突然打住了。他又和米拉拌嘴了。

“你的林阴道之行怎么样，嗯？”他补充了一句。

“啊，我的林阴道之行——”她重复了一下；但米莉把那盘盖着的食物递给她。

“我给缠住了，”埃莉诺又说了一遍，自己动起手来。她开始吃起来；气氛便轻松了。

“现在给我们讲讲，爸爸，”迪莉娅大着胆子说——她是父亲最宠爱的女儿——“你自己干了些什么。有没有什么奇遇？”

这话说得不对劲儿。

“像我这样的老糊涂哪来的奇遇，”上校没有好气地说。他顶着杯帮研着糖粒。随后他似乎对自己的粗暴感到后悔；他沉吟了一会儿。

“我在俱乐部见着老伯克了；请我带你们哪一个去吃饭；罗宾回来了，休假，”他说。

他把茶一饮而尽。有几滴掉在他那尖尖的小胡子上。他把那块很大的丝绸手帕掏出来，怪不耐烦地擦了擦下巴。埃莉诺坐在她的矮椅上，先看到米莉脸上有种奇怪的神情，接着发现迪莉娅脸上也有。她的印象是她们两人有敌对情绪。但她们都不吱声。她们继续吃着，喝着，后来上校拿起杯子，发现里面没茶了，便丁当一声，把杯子使劲一放。饮茶仪式就此结束。

“喂，儿子，去预习功课去，”他对马丁说。

马丁把伸向盘子的手缩了回去。

“快走，”上校不容置喙地说。马丁起来走了，一只手恋恋不舍地把椅子桌子抹了一下，仿佛在拖延他的行程似的。他砰的一声把门猛地关上。上校站起身，直立在大家中间，礼服大衣扣得严严实实。

“我也得走了，”他说。但又停顿了片刻，仿佛没有什么特别的事要他去办。他笔直地站在大家中间，仿佛想发布什么命令，但一时又想不出任何命令发布。然后他想起来了。

“我希望你们哪一个记着，”他说，对几个女儿都一视同仁，“给爱德华写封信……告诉他给妈妈来信。”

“好的，”埃莉诺说。

他向门走去。但他又停住了。

“什么时候妈妈要见我，给我讲一声，”他说。然后他停住，揪住了小女儿的耳朵。

“小邈邈包，”他指着围嘴儿上的绿斑说。她用手捂住。在门口他又停下来。

“别忘了，”他摸着门把手说，“别忘了给爱德华写信。”最后他拧了一下门把手，走了。

大家都默默无言，气氛有点紧张，埃莉诺觉得。她拿起一本掉在桌子上的小本子，打开放在膝上。但她并不去看它。她心不在焉地盯着远处的那间屋子。后花园里的树木露出来；灌木丛上有些小小的叶芽——耳朵形的小叶芽。红日高照，一阵一阵地；忽进忽出，时而照亮了这个，时而——

“埃莉诺，”萝丝打断了沉默。说来奇怪，她的举止很像她父亲。

“埃莉诺，”她低声重复了一遍，因为她姐姐没有答理。

“嗯？”埃莉诺瞅着她说。

“我想到兰姆利商店去一下，”萝丝说。

她站在那里，双手背在身后，活脱儿像是她父亲。

“去兰姆利时间太晚了，”埃莉诺说。

“人家七点才关门，”萝丝说。

“那就叫马丁陪你去好了，”埃莉诺说。

小姑娘慢慢地朝门走去。埃莉诺又拿起了她的账本。

“你不能一个人去，萝丝；你不能一个人去，”萝丝走到门口时，埃莉诺抬起头来从大家头上望过去说。萝丝默默地点了点头，不见了。

她上楼去了。她停在她母亲卧室的外面，闻了闻那股似乎悬在门外桌子上的瓶瓶罐罐、盖着的碗盏周围的酸甜味儿。她又往上走，在学习室门口停下来。她不想进去，因为她和马丁吵过架。他们起先吵是为了埃里奇，为了显微镜，后来吵，是因为打了隔壁皮姆小姐的猫。但埃莉诺要她去叫马丁。她推开了门。

“嗨，马丁——”她开口说。

他坐在一张桌子前，面前撑起一本书，嘴里在念叨——也许在念希腊文，也许在念拉丁文。

“埃莉诺给我说——”她开口说，注意到他怎么脸红了，怎么他的手捏着一片纸头，仿佛要把它揉成团。“叫你……”她开口说，并严阵以待，背靠着门站着。

埃莉诺歪在椅子上，现在太阳照在后花园的树上。叶芽开始鼓起来。春光当然也把椅套子的破落相暴露无遗。大扶手椅有一块黑垢，她注意到那是父亲靠头的地方。但椅子何其

多——在利维老太太的卧室呆过以后，这里显得多么宽敞，清爽——但是米莉和迪莉娅都不言语。那是宴会造成的问题，她想起来了。她们哪个该去？她们俩都想去。她希望人们不要说，“带上你的一个女儿。”她希望他们说，“带上埃莉诺，”或者“带上米莉，”或者“带上迪莉娅，”而不是把她们搅在一起。那样一来就没问题了。

“好，”迪莉娅冷不丁地说，“我要……”

她站起来，仿佛要去哪儿。但她又停下来了。然后她信步走到朝街的窗前。对面的房屋都有千篇一律的小小的前花园；千篇一律的台阶；千篇一律的柱子；千篇一律的凸肚窗。但暮色已经降临，光线朦胧，它们看上去像幽灵似的虚幻。一盏盏灯亮起来；对面的客厅里的一盏灯灿烂夺目；然后窗帘拉上了，把屋子遮住了。迪莉娅站着俯视大街。一名下层阶级的妇女推着一辆婴儿车；一个老头背着双手蹒跚而去。然后街上便空无一人；出现了一阵停顿。有一辆双轮双座马车丁丁当当从马路上走来。迪莉娅一时来劲儿了。它会不会停在他们的门口？她更凝神注视起来。但是，叫她遗憾的是，车夫猛地扯了一下缰绳，马儿跌跌撞撞往前走去，车又走过两个门停住了。

“斯特普尔顿家来客人了，”她回头喊着，两手把细布窗帘分开。米莉过来，站在她妹妹身旁，姐妹俩一起透过开叉，瞅见一个戴高顶大礼帽的年轻男子从马车里出来。他伸出手给车夫付了钱。

“别让人家发现你们在看人，”埃莉诺在警告说。年轻人跑上台阶进了屋；门关上了，马车也走了。

但两个女孩站在窗前朝街上望了一会儿。前花园里的番红花有黄的，有紫的。扁桃树、女贞树梢头正在泛绿。突然一阵狂风扫过街头，吹着一张纸在人行道上飘飞；一小股打旋的灰尘紧

随其后。屋顶上是伦敦火红多变的夕照，把一扇扇窗户照得金光灿烂。春天的黄昏有股野性；即便这里，阿伯康街上，光线一阵子由金色变成黑色，一阵子由黑色变成金色。迪莉娅把窗帘放下，一转身回到客厅，突然说：

“啊，天哪！”

埃莉诺本来又拿起了账本，这时抬眼一望，显得惴惴不安。

“八乘八……”她大声说。“八乘八是多少？”

她把指头按在那一页上，指出具体位置，眼睛盯着她妹妹。她妹妹仰着头站在那里，夕照把头发映得红腾腾的，有一阵子，她看上去盛气凌人，甚至很美。和她一比，米莉则显得灰溜溜的，难以形容。

“你看，迪莉娅，”埃莉诺说着合上了账本儿，“你只有等……”她的意思是“等到妈妈去世，”但她不能说。

“不，不，不，”迪莉娅伸开双臂说。“没有一点希望……”她开始说。但她打住了，因为克罗斯比进来了。克罗斯比端着一只托盘。她把杯子，盘子，刀子，果酱瓶子，蛋糕碟子，黄油面包盘子，一一放到托盘上，丁丁当当，令人恼火。然后，她把托盘在身前小心翼翼地端平，才走了出去。一阵停顿。她又进来叠桌布，搬桌子。又是一阵停顿。过了一阵子，她又回来了，手里拿着两盏有绸灯罩的灯。她把一盏搁在前屋，把一盏搁在后屋。便宜鞋咯吱咯吱地响着，她走到窗前，拉上了窗帘。随着咔嚓一下熟悉的响声，窗帘从铜杆上滑过去，很快窗户就被雕出来似的一层层红长毛绒厚褶遮暗了。她把前后屋的窗帘拉上以后，一阵深沉的寂静似乎降临到客厅里。外面的世界严严实实、完完全全地隔绝了。远远地在下一条街上，她们听见有一个沿街叫卖的小贩瓮声瓮气地叫着；货车沉重的马蹄橐橐地、慢慢地从路上走去。一时间车轮隆隆地碾过大道；时而又销声匿迹，万籁

俱寂。

两盏灯下面落下两个黄黄的光圈。埃莉诺把她的椅子拉到一个光圈下面，低下头，接着做她因为它深恶痛绝总是留到最后才做的那部分工作——把数字加起来。当她把八和六，四和五相加时，她的嘴唇在翕动，铅笔在纸上点着小点子。

“好了！”她终于说。“完了。现在可以去陪妈妈坐一坐了。”她弯下腰去拿手套。

“不，”米莉说着把一本打开看着的杂志往旁边一扔，“我去……”

迪莉娅突然从她趑来趑去的后屋出来了。

“我没有事干，”她毫不客气地说。“我去。”

她一个台阶、一个台阶、慢慢悠悠地上楼去。当她来到外面的桌子上摆满瓶瓶罐罐的卧室门口时，她停下了。疾病的那股酸甜味儿使她有点恶心。她无法强迫自己进去。通过过道顶头那扇小窗户，她可以看见淡蓝的天上散布着火红的卷云。从客厅的幽暗中出来，她的眼睛有些花。她似乎一时被光固定在那里。然后她听见楼上有小孩的声音——马丁和萝丝在吵架。

“那就算了！”她听见萝丝说。一扇门砰地关上了。她停下来。于是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再一次注视着火红的天空，敲了敲卧室门。

保姆悄悄地站起来，把一根指头贴到嘴上，离开了房间。帕吉特太太睡着了。帕吉特太太头枕在枕头窝里，一只手压在面颊下面，轻轻地呻吟着，仿佛她在漫游世界，哪怕睡着时，她在哪里的路上也横着一些小小的障碍。她的脸松松垮垮；皮肤长满了褐斑；原来的红发现在变白了，只是里面还夹杂着一些古怪的黄片儿，仿佛一些头发卷儿在蛋黄里浸过似的。只戴着那枚婚

戒的手指似乎表明她已经进入了疾病的隐逸世界。但她并没有那种奄奄一息的样子；看样子她会在生死之间的这个边地永远生存下去。迪莉娅看不出她有任何变化。坐下的时候似乎千头万绪一齐涌上心头。床边的一面狭长的镜子反映出一片天空；此时此刻红光耀眼。梳妆台也被照得亮晃晃的。红光照到银瓶上，玻璃瓶上，一切都按不用的东西那样摆得整整齐齐。在这夕阳西下的时刻，这间病房具有一种虚幻的干净、安静和秩序。床头的小桌上放着眼镜、祈祷书和一瓶铃兰。这些花儿也有一副虚幻的样子。无事可做，只有看看而已。

她盯着祖父的那张发黄的素描，亮点在鼻子上面；盯着霍勒斯叔叔穿制服的照片；盯着右边耶稣钉在十字架上的清瘦、扭曲的形象。

“可你并不相信它！”她望着沉睡的母亲恶狠狠地说。“你并不想死。”

她盼着母亲死。现在她头枕在枕头窝里——松软，衰朽，而永久，对于所有的生命来说，是个障碍，拦路虎，绊脚石。她试图激起某种爱心，怜情。譬如说，那年夏天，她对自己说，在西德茅思，当她喊我上花园台阶的时候……但当她细看这一幕的时候，它又消失了。当然还有另一幕——那个身穿礼服大衣，扣眼里别着花的男子。但她已经发誓，不到睡觉时间，不去想这事儿。那她应该想些什么呢？鼻子上有白光的爷爷？祈祷书？铃兰？还是镜子？太阳已经落了；玻璃镜一片昏暗，现在只能反映出一片苍黄的天。她再也抵挡不住了。

“扣眼里别一朵白花？”她开始想。这需要几分钟的准备。一定会有一个大厅；一排排棕榈；下面的地板上人头攒动。魅力开始发挥作用。她的心里充溢着阵阵讨人喜欢、令人兴奋的美妙情绪。她在台上；下面人山人海；人人在振臂高呼，挥舞手绢，

嘘声、口哨此起彼伏。随后她站起来。在台中央站起来，一袭白衣；巴涅尔^①先生就在她身边。

“我讲话为的是捍卫自由，”她手一甩，开始说，“为的是伸张正义……”他们肩并肩站着。他脸色苍白，但深色的眼睛却炯然放光。他转身面对着她，低声说……

突然这一切被打断了。帕吉特太太靠在枕头上坐起来了。

“我在哪儿呀？”她喊道。她感到害怕，困惑，她醒来时，往往都是这样，她举起一只手，她似乎在求助。“我在哪儿呀？”她重复着。一时间迪莉娅也十分困惑。她在哪儿？

“在这儿呢，妈妈！在这儿呢！”她乱说一通。“在这儿呢，就在你自己的房间里呢。”

她把手放到床罩上。帕吉特太太神经质地把它抓住。她环视了一下房间，仿佛在找什么人。她似乎认不得女儿了。

“怎么回事？”她说。“我在哪儿呀？”然后她瞅着迪莉娅，想起来了。

“啊，迪莉娅——我在做梦，”她喃喃地说，半含着歉意。她躺着，向窗外张望了片刻。灯亮了，突然一线柔光射进外面的街道。

“是个大晴天……”她噤噤着，“好……”看样子她记不起好干什么了。

“对，一个晴天，妈妈，”迪莉娅重复着，显出一副极不自然的欢快样子。

“……好……”她母亲又在努力。

今天是什么日子？迪莉娅想不起来。

“……好给你迪格比叔叔过生日，”帕吉特太太终于说出

^① 巴涅尔(1846—1891)，爱尔兰自治运动领袖。

来了。

“把我的话告诉他——告诉他我多么高兴。”

“我会告诉他的，”迪莉娅说。她把叔叔的生日忘了；但她母亲对这种事总是毫不马虎。

“欧仁妮婶婶——”她开始说。

然而她母亲却瞪视着梳妆台。外面的灯照来的什么光，把那片白桌布照得雪白。

“又是一块干净桌布！”帕吉特太太忿忿地嘀咕着。“花销，迪莉娅，花销——我犯愁的就是这个——”

“不要紧的，妈妈，”迪莉娅闷声闷气地说。她的眼睛却死死地盯着祖父的肖像；为什么，她心里纳闷，画家在他的鼻尖用白粉笔点了一笔？

“欧仁妮婶婶给你送来了一些花，”她说。

不知怎么的，帕吉特太太似乎高兴了。她的眼睛盯着那块干净桌布出神，刚才它还让她想起了洗涤上的开销。

“欧仁妮婶婶……”她说。“我记得好清楚，”她的声音似乎变得浑厚、圆润了些，“宣布订婚的那一天。我们大家都聚在花园里；来了一封信。”她打住了。“来了一封信，”她重复道。然后她有一阵子再没说话。她似乎在回想什么。

“那可爱的小男孩死了，但撇开这一点……”她又停住了。她今晚似乎更虚弱了，迪莉娅想；一阵欢乐袭上心头。她比往常更语无伦次。哪个小男孩死了？在她等着母亲讲话的当儿，她开始数床罩上的弯弯。

“你知道从一到夏天，所有的亲戚都聚到一起，”她母亲突然接上说。“有你的霍勒斯叔叔……”

“就是有一只玻璃眼睛的那个，”迪莉娅说。

“对。他骑木马时伤了眼睛。婶婶姨姨们都非常看得起他。